

股票代码：000828  
债券代码：112043

股票简称：东莞控股  
债券简称：11 东控 02

公告编号：2015—019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将审议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东莞市公路桥梁开发建设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已提交我们审核，现发表意见如下：

上述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李非、李善民、吴向能

2015年3月27日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修订公司章程及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我们现发表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未发现公司存在《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4、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5、我们认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实施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并将员工持股计划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独立意见

1、本次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

2、修改后的公司章程，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更好地维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3、我们同意本次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改。

###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1、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尹锦容、梁翼区、张庆文、李非、刘少波、江伟、陈玉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人选，其中李非、刘少波、江伟、陈玉罡先生为独立董事人选；

2、提名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提名，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3、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本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经审阅上述各董事候选人的履历，我们认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要求，能够胜任董事职务，未发现《公司法》、本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禁止任职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5、同意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李非、李善民、吴向能

2015 年 3 月 30 日